

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审核问询函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三研究所（以下简称“中国电科十三所”）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河北博威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73.00% 股权、氮化镓通信基站射频芯片业务资产及负债，拟向中国电科十三所、数字之光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北京智芯互联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北京首都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北京顺义科技创新集团有限公司、中电科国投（天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北京国联万众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94.6029% 股权，并向不超过 3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6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下发的《关于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3〕130004 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7 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公司在收到审核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立即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审核问询函中提出的相关问题进行认真研究并逐项予以落实，并按照审核问询函的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及回复。现根据相关要求对审核问询函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公司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送相关材料。

本次交易尚需经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本次交易能否通过上述审核或注册以及最终通过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

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三日